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瓊芳
電話：06-6356683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二）字第10905176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0517694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「傳染病分類及第四類與第五類傳染病之防治措施」，業經該部於109年4月15日以衛授疾字第1090100481號公告修正案，併請轉知所屬附設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4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466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係新增「發熱伴血小板減少綜合症」為第四類傳染病。
- 三、檢附衛生福利部本年4月15日衛授疾字第1090100484號函文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